

## （二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### 附件 1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华阴市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渭南市华阴市 2025 年 3 万亩高标准农田新建项目上图入库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渭南市华阴市 2025 年 3 万亩高标准农田新建项目上图入库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陕西诚业土地勘测规划设计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397.7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28.1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诚业土地勘测规划设计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4 月 28 日

备注：1、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应当按照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和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，如实填写并提交本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3、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。（所属行业类别供应商不得更改，否则，造成不利影响供应商自行承担）。